



检测报告



报告编号 A2220212707104C01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宿迁盛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 宿迁盛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（8 月月度）

受检单位地址 宿迁经济开发区北区扬子路 58 号

样品类型 废气

报告用途 自检

淮 安 市 华 测 检 测 技 术 有 限 公 司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No.19817A25BC

报 告 说 明

报告编号 A2220212707104C01

第 2 页 共 5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，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记录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六年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检测地点：CTI 实验室中国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。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：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邮政编码：223005

检测委托受理电话：0517-89909007

报告质量投诉电话：0517-89909286

编 制：姜 哲 竹

签 发：丁清波

审 核：何 斌

签发人姓名：丁清波

签 发 日 期：2022/09/08

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灵秀路 2 号

Q/CTILD-HACEDD-0034-F05

版本/版次：1.2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12707104C01 第 3 页共 5 页

表 1:

样品信息:			
检测类型	采样介质	采样方式	采样人员
废气	吸收液	连续	金雷、沈玮瑾
现场检测时企业工况为 38%，由客户提供。			

表 2:

样品信息:							
样品类型		焚烧炉废气					
采样点名称		DA006 固液焚烧炉排放口					
采样日期		2022-08-31		检测日期		2022-08-31~2022-09-02	
采样方式		连续		样品状态		完好	
排气筒高度/m		35		排气筒面积/m²		0.9503	
燃料		废液		焚烧量 t/d		15	
检测结果:							
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 频次		结果			危险废物焚烧 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-2020 表 3（mg/m³）	单项 判定
			DA006 固液焚烧炉排放口				
			实测浓度 mg/m³	折算浓度 mg/m³	排放速率 kg/h		
HAO8020 1076	氟化氢	第一次	0.10	0.26	9.45×10 ⁻⁴	4.0	合格
HAO8020 1077		第二次	0.10	0.23	8.99×10 ⁻⁴		
HAO8020 1078		第三次	0.10	0.26	1.02×10 ⁻³		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 A2220212707104C01 第 4 页共 5 页

接上表:

采样参数:				
测试项目		参数	单位	结果
氟化氢	第一次	含湿量	%	7.64
		大气压	kPa	101.00
		平均流速	m/s	3.6
		平均烟温	℃	53.7
		标干流量	m³/h	9446
		烟气流量	m³/h	12282
		实测含氧量	%	17.20
	第二次	含湿量	%	7.58
		大气压	kPa	101.00
		平均流速	m/s	3.4
		平均烟温	℃	52.4
		标干流量	m³/h	8986
		烟气流量	m³/h	11632
		实测含氧量	%	16.60
	第三次	含湿量	%	7.72
		大气压	kPa	100.90
		平均流速	m/s	3.9
		平均烟温	℃	54.5
		标干流量	m³/h	10222
		烟气流量	m³/h	13343
		实测含氧量	%	17.20

注: 1.排气筒高度由客户提供。
2.采样点位由客户指定。

检 测 结 果

报告编号 A2220212707104C01 第 5 页共 5 页

表 3:

测试方法及检出限、仪器设备:				
样品类型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 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 检出限	仪器设备 名称、型号及编号
废气	氟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-2019	0.08 mg/m ³	离子色谱仪 CIC-D120 TTE20211916

报告结束